

合同审核

项目名称	66#地块项目
合同名称	开元壹号66地块地基检测、动力触探、土壤氡检测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价	15,500.00
币种汇率	币种：人民币 汇率：1.00000000
暂估金额	0.00
合同类型	工程类合同
合作方	洛阳业丰建设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类型：工程类
合同种类	工程合同
经办部门	集团公司->中浩德地产有限公司->66#地块项目->招采合约部
经办人	张东飞
第三方	
开发单位	
工期	

形成方式	合格单位直接委任
款项类型	费用项
承包范围	开元壹号66地块地基检测、动力触探、土壤氡检测
合同概述	<p>本工程含税暂定总价大写：壹万伍仟伍佰元整，小写¥15500.00元（以下简称“合同总金额”），含专票税率6%，税款¥877.36元；不含税价¥14622.64元）。其中土壤氡检测（固定总价¥5000元计入刘富村C-06地块）本项目不收取费用；地基检测执行固定综合单价2500元/点，暂定价¥7500元；动力触探执行固定综合单价200元/点，暂定价¥8000元（地基检测每栋楼暂按3组计，动力触探根据实际需要计算）。</p>
付款方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本合同无预付款；2、乙方在每批次检测结束并如期如数提供该部分工程全部正式检测报告后，甲方支付该部分工作内容

	<p>合同额的95%;</p> <p>3、工程全部检测结束并提供工程全部正式检测报告后15天, 甲方支付至结算额的100%;</p> <p>4、每次付款前, 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出具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如乙方未按甲方要求出具相应发票, 甲方有权延迟支付该批次工程款且不视为违约。乙方应在开票之后【5】个工作日内将发票送达甲方, 甲方签收发票的日期为发票的送达日期。</p>
质量要求及 保修约定	
备注	